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70456442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（細部計畫）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自民國107年6月19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6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07年6月19日起30天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（一）本府公告欄。

（二）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。

（三）本市北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「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（細部計畫）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計畫書、計畫圖（比例尺一千分之一）各1份。

四、都市計畫公開展覽說明會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民國107年7月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30分，假本市北區區公所四樓大禮堂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北區成功路238巷7號）。

（二）民國107年7月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7時0分，假本市北區和順里活動中心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北區公園南路406號）。

五、本案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除可於上開地點閱覽外，另可至本府網站(<http://www.tainan.gov.tw/tainan/>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[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\\_sys/Index]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Index)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六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略附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以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實際參採情形須俟該計畫案審議完成後，依本府公告發布實施內容為準。



代理市長 李孟諤